

## 企业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下调至1——

# 加快实现跨境资金双向均衡流动

本报记者 姚进

### 视点

中国新闻奖名专栏

继2020年12月份下调金融机构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之后,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了关于调整企业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的通知,决定将企业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由1.25下调至1。

对此,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分析师周茂华认为,企业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调整,意味着境内企业跨境融资敞口空间进行压缩,相应地将减少我国整体外债规模。

随着我国支持生产生活恢复的一揽子政策效果显现,国民经济稳步复苏,国内特殊时期政策需要适时进行调整,转而关注企业和外债过高风险,引导企业回归风险中性。

“参数的调节需要综合考虑我国宏观经济、企业融资需求和外债风险敞口。目前,国内外债无论从规模还是结构上来说,整体风险可控,管理层更关注的是个体企业外债和流动性风险。”周茂华说。

民生银行首席研究员温彬表示,调节此参数将下调企业和金融机构跨境融资的上限,有助于减少跨境资金流入。

招商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谢亚轩同样认为,参数下调目的在于抑制跨境资金流入,防范顺周期行为。

公开资料显示,2016年,人民银行与外汇局建立了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框架,取消外债事前审批,便利境内机构跨境融资。最初该管理框架先进行了小范围试点,而后扩大至全国的金融机构和企业,规定宏观审慎调节参数为1。

去年3月份,为强化金融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扩大利用外资,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人民银行、外汇局曾将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由1上调至1.25。政策调整后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上限相应提高,有助于便利境内机构特别是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缓解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推动企业复工复产,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彼时参数上调,主要是由于突发疫情对我国经济构成严重冲击,尤其是中小民营企业面临资金链紧张、经营受阻等问题,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为中小民营企业拓宽融资渠道、降

低融资成本,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周茂华说。去年以来,人民币汇率走势先低后高,双向波动加大、弹性明显增强。2020年12月份,人民银行、外汇局先将金融机构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从1.25回调至1。温彬表示,这有助于金融机构树立汇率风险中性的理念,做好外币的资产负债管理,避免汇率敞口的风险,确保金融机构稳健经营,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对于此次企业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同步由1.25回调至1,人民银行、外汇局表示,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企业因此次参

数调整导致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超出上限的,本通知发布之前的跨境融资合约可持有到期。

值得注意的是,前不久,人民银行和外汇局还决定将境内企业境外放款的宏观审慎调节系数由0.3上调至0.5。据介绍,政策调整后,境内企业境外放款的上限相应提高,有利于满足企业“走出去”的资金需求,也有利于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促进跨境资金双向均衡流动。

“结合这几项措施综合来看,主要目的都是有助于实现跨境资金双向均衡流动,有助于

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温彬认为。

专家表示,我国宏观调控、外汇管理等政策审时度势,2020年以来,通过淡出使用“逆周期调节因子”、调整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境内企业境外放款宏观审慎调节系数等引导市场预期,预计未来宏观调控政策将继续起到积极作用,促进人民币汇率在均衡合理水平上双向波动,维护跨境资本流动基本平衡与外汇市场平稳运行,为保持外汇储备规模的稳定提供保障。



1月10日,一列满载着电脑一体机、打印机碳粉盒、绿茶、牙刷、非医用口罩等货物共48车集装箱的中欧班列从江西南昌向塘国际陆港横岗站出发,驶向莫斯科沃尔西诺。新华社记者 彭昭之摄

### 观点

# 从源头完善公司治理

梁睿

俗话说,商场如战场。虽然有经济利益以及公司控制权上的争夺,但商场内斗再激烈也不至于搞得你死我活,硝烟弥漫。可近期一些公司爆出毒杀董事长、锤伤总经理的恶性案件,有关当事人不仅毫无道德底线,更是践踏了法治尊严。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此类悲剧事件的背后,往往是公司治理方面存在严重缺失。

比如,大股东侵害中小股东权益。一些大股东利用对公司的支配权,隐匿、转移资产或者乱投资、乱担保,中小股东不仅没有拿到应有的投资回报,甚至原有的投资也被侵蚀。

再比如,内部人控制,由于现代企业中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一些企业所有者与经营者利益的不一致,由此导致了管理层控制公司,即“内部人控制”的现象。投资方、人事权、奖惩权等都掌握在公司的经营者即内部人手中,即使一些经营决策损害了股东权益,股东也很难预防和监督。

由于中小股东维权艰难,因此往往采用一些比较激烈的手段,抢公章、夺执照、封库房等“全武行”出格举措屡见不鲜,希望借此引起社会舆论关注和有关部门重视,然而这些不法行为不仅干扰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也导致全体股东利益受损,并不是解决问题的正途。

要有效防范此类问题,防止矛盾日积月累而激化。首先要从源头上完善公司治理。强化股东之间的相互制衡,既要防止“一股独大”,又要防止内部人控制,平衡好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在决策权方面的安排,有效发挥监事会作用,完善公司治理框架。还可以在公司章程中加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条款,比如分类表决条款,对于大股东的一些侵害自身权益的决策,中小股东能够推翻和否决;另外,还可加入股权回售条款,一旦公司出现大股东侵害中小股东,可以要求大股东回购股权等,通过扎紧制度笼子压缩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任性妄为的空间。

其次要加大司法救济力度。目前通过法院裁判股东之间的相关纠纷往往费时费力,即使判决出来执行也不容易,导致中小股东权益难以及时得到保护。这需要通过进一步增强司法力量,使中小股东能够及时通过诉讼途径有效维护自身权益。此外,还要引导商会、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积极发挥矛盾调处功能,让中小股东能有个说理的“娘家”,有效防止公司内部矛盾积累和激化。

## 促进大宗消费、重点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

# 一波促消费政策落地

本报记者 冯其予

日前,商务部等12部门印发了《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促进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进一步促进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以及更大释放农村消费潜力。

近日,相关专家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通知》针对当前我国消费市场存在的主要问题,通过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来推动国内消费市场加速回归常态。2021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的情况下,我国消费市场有望逐步回到正常增长区间。

### 针对性政策激发消费活力

“2020年,我国在世界主要经济体中率先实现经济正增长,国内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复商复市均走在世界前列。”商务部研究院流通与消费研究所所长关利欣表示,这为消费稳健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特别是2020年8月份以来,消费市场开始实现正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呈现加速回暖态势。

不过,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年前期,汽车、家具、家电、餐饮等消费受到严重冲击,农村消费也受到较大波及。关利欣认为,此次政策的出台,正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消费者在疫情期间受到抑制的消费需求,释放消费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的重点商品和服务的消费潜力,更好地完善农村消费环境促进乡村振兴。“商务部等12部门有针对性地提出相关政策措施,进一步完善了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增强了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副研究员邹蕴涵表示,2020年疫情暴发后,需求端遭遇突发性疲软。随着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向好,消费市场日渐活跃、稳步修复。同时,消费市场呈现出消费分级现象日益凸显、新兴消费逆势上扬、价格因素助推汽车消费回暖、住房相关消费恢复滞后、服务消费受冲击最

显著、升级类消费韧性有差异等特征。从2020年全年来看,消费市场延续了稳步恢复态势,但距离恢复常态化增势仍有距离。“在疫情的影响下,消费能力受到显著冲击,消费意愿明显收紧、低收入群体收入修复能力偏弱、消费回流仍有掣肘等问题影响着消费修复速度。”邹蕴涵分析认为,在这种情况下,有必要进一步通过针对性政策来激发消费市场活力。

### 各行各业将加速复苏

专家表示,《通知》对促进大宗消费、重点消费,以及释放农村消费潜力做出了具体部署,亮点突出。

从汽车消费方面看,邹蕴涵认为,《通知》不仅强调汽车需求端购买环节有政策支持,而且在购买后使用阶段,通过包括鼓励具备条件的加油站发展非油品业务、高速公路服务区丰富商业业态、打造交通出行消费集聚区等措施,进一步激发购买后的后续具体环节的消费潜力,打造汽车消费生态圈。

同时,关利欣也表示,相关政策更加重视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将持续优化消费者汽车使用体验。

从家具家电消费方面看,注重从产品全生命周期角度完善家具家电消费链条。“在鼓励家具家电更新置换的同时,支持废旧物资回收体系建设,推动汰旧换新,实现绿色消费。”关利欣说。

从餐饮消费方面看,在支持餐饮业复苏的同时引导其绿色发展。协调出台减免税费、租金等扶持政策,加快培育绿色餐饮主体。邹蕴涵认为,强调绿色餐饮概念,不仅在加工生产过程中进一步减少各种方式造成的污染和对环境的破坏,同时也呼吁节约粮食的倡议,注意节约资源。

展望2021年消费市场,邹蕴涵认为,服务消费基本摆脱疫情影响。“只要国内疫情继续得到有效控制,疫情多点散发能够得到

迅速处理,服务消费将迎来加速恢复期,主要消费种类逐步回到正常增长区间。”

其中,教育、文化、娱乐消费反弹力度将进一步加大,电影消费、旅游消费将逐步摆脱疫情影响,餐饮消费将重回正常增长区间。

同时,重点商品消费增长也会有所变化。在经济下行压力仍较大、行业周期低谷等因素影响下,汽车消费回暖的主要支撑因素将是政策补贴、厂商降价和置换需求。2021年汽车置换需求仍有一定释放空间,政策支持仍有力度,汽车消费仍有增长空间。

此外,由于房地产调控政策不放松、资金涌入高风险领域的行为被严厉打击,在迎来一波需求释放后,住房消费将保持平稳增长,且一二线和三四线城市分化更加明显。

### 发挥消费基础作用

谈及2021年如何进一步促进消费回升和潜力释放时,关利欣表示,要综合运用需求侧管理和供给侧改革,发挥消费基础作用和投资关键作用,增强居民消费能力,丰富产品和服务供给,完善城乡消费基础设施,优化城乡公共服务体系,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从而更好地落实扩大内需战略,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

邹蕴涵强调,在释放农村消费潜力问题上,有两个问题值得关注。

一方面,要重视低收入群体收入修复能力偏弱这一问题。本次疫情迫使世界主要经济体再次采取强制刺激货币政策,分配更偏向于资本要素,以资本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的富裕阶层将获得更好的资产增值机会,贫富差距拉大的风险会有所上升。

另一方面,要重视农村消费环境问题。随着消费市场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行业发展缺乏自律和标准,消费投诉明显增多的问题迅速凸显。农村的消费者保护等消费软环境建设相对滞后,这些都可能影响农村消费者的信心和满意度。

# 怎样补齐大城市住房短板

本报记者 亢舒

“十三五”期间,我国建成了世界最大住房保障体系。日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王蒙徽介绍,“十三五”期间,全国棚改累计开工超过2300万套,帮助5000多万居民出棚进楼;截至2019年底,3800多万困难群众住进公租房,累计近2200万困难群众领取了租赁补贴,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基本实现应保尽保,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住房条件有效改善。

但是,目前住房租赁市场的问题层出不穷,“爆雷”事件时有发生。如何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怎样补齐大城市住房短板?

业内专家表示,“十四五”时期,“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会改变,我国将继续完善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不断改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

“住房保障在各国都是重要民生问题,同时也是政策难点。”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所长王微表示,我国根据自身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承受能力,最大限度地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住房保障体系。未来,将继续以住房保障为重要内容的住房发展向住有所居目标大步迈进。

值得注意的是,我国住房和房地产方面还存在突出问题。例如,房地产长效机制仍需进一步深化落实,部分热点城市房价上涨压力仍然较大,资金进入房地产市场的冲动强烈,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任务依然艰巨;房地产市场“售卖一条腿长,租赁一条腿短”,租赁关系不稳定,发展租赁住房支持政策不足;城镇住房保障体系还不健全,新市民特别是青年人住房困难问题仍然比较突出。

对此,王蒙徽表示,2021年要加强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大力发展租赁住房,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

以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例,未来我国将加快完善土地、财税、金融等支持政策,在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重点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要重视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王蒙徽表示,加快补齐租赁住房短板,是加强住房市场体系建设和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

此外,我国还将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严格把好棚户区改造范围和标准,加大城市危房改造力度,坚决防止借棚户区改造之名搞房地产开发之实。

### 热搜

**促进家电家具家装消费方面** 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淘汰旧家电家具并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环保家具给予补贴等

**提振餐饮消费方面** 提出促进绿色餐饮发展,鼓励餐饮企业丰富提升菜品,创新线上线下经营模式等

**补齐农村消费短板弱项方面** 提出完善农村流通体系,以扩大县域乡镇消费为抓手带动农村消费,加强县域乡镇商贸设施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等

**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方面** 鼓励有关城市优化限购措施,增加号牌指标投放。改善汽车使用条件,加强停车场、充电桩等设施建设和